

证券代码：603279

证券简称：景津装备

公告编号：2026-006

## 景津装备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董事、高级管理人员 2025 年度薪酬及 2026 年度 薪酬方案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2026 年 4 月 10 日，景津装备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召开的第五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第一次会议对《关于公司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2025 年度薪酬及 2026 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提出建议，并将该议案提交第五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第五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于 2026 年 4 月 22 日召开，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2025 年度薪酬及 2026 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其中董事 2025 年度薪酬及 2026 年度薪酬方案需提交公司股东会审议。

根据《上市公司治理准则》《公司章程》及《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议事规则》等相关规定和制度，确定公司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2025 年度从公司获得的薪酬、津贴，并根据公司 2026 年经营计划及当地薪酬水平，制定了 2026 年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现将有关情况公告如下：

### 一、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 2025 年度薪酬

结合公司所处地区、行业、规模及 2025 年度的经营成果、个人履职情况、职责与分工等实际情况，公司董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2025 年度从公司获得的薪酬、津贴具体如下：

单位：万元

姓名	职务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薪酬总额 (税前)
姜桂廷	董事长、总经理	2013 年 12 月 27 日	2028 年 12 月 25 日	152.00
郝兵	董事	2025 年 12 月 26 日	2028 年 12 月 25 日	0
张大伟	董事、副总经理、 董事会秘书	2013 年 12 月 27 日	2028 年 12 月 25 日	71.32

段慧玲	职工代表董事	2025年12月26日	2028年12月25日	0
卢毅	副总经理	2013年12月27日	2028年12月25日	246.35
田凯	副总经理	2025年12月26日	2028年12月25日	0
徐宇辰	独立董事	2022年6月30日	2028年12月25日	7.79
姜英华	独立董事	2025年10月31日	2028年12月25日	1.19
李东强	财务总监	2015年3月12日	2026年12月25日	63.21
	副总经理	2025年12月26日	2026年12月25日	
	董事（离任）	2015年3月27日	2025年12月26日	
杨名杰	董事、技术顾问（离任）	2020年1月16日	2025年12月26日	40.83
张玉红	独立董事（离任）	2019年9月12日	2025年10月31日	6.32

说明：除独立董事外，其他董事无董事津贴

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就上述议案向公司董事会提出建议，认为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是在参考公司所处地区、行业及规模，在有利于公司和管理层长期可持续发展的基础上，依据公司2025年经营情况而确定的，符合公司实际情况，不存在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形。

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各委员在对本人薪酬进行讨论时，均予以回避。公司董事会各董事在对本人薪酬进行表决时，均予以回避。上述薪酬中董事2025年度薪酬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 二、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2026年度薪酬方案

为进一步规范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管理，有效调动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工作积极性，促进公司可持续发展，根据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薪酬管理相关制度，参考同行业其他公司的薪酬状况，并结合公司实际经营情况，拟定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2026年度薪酬方案如下：

### （一）适用对象

公司2026年度任期内的董事（含独立董事）、高级管理人员

### （二）适用期限

2026年1月1日至2026年12月31日

### （三）薪酬及津贴标准

#### 1、独立董事

独立董事的董事津贴为6万/年（税后），分上下半年两次领取。

#### 2、非独立董事

担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或者其他工作职务的非独立董事，其薪酬标准和绩效考核依据公司高级管理人员或者其他工作人员的相关薪酬规定执行，不再另行领取董事津贴。非独立董事的薪酬由基本薪酬、绩效薪酬、中长期激励收入和专项奖励等组成，其中绩效薪酬占比原则上不低于基本薪酬与绩效薪酬总额的百分之五十，具体按照《公司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执行。

### 3、高级管理人员

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其薪酬标准和绩效考核依据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相关薪酬规定执行。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由基本薪酬、绩效薪酬、中长期激励收入和专项奖励等组成，其中绩效薪酬占比原则上不低于基本薪酬与绩效薪酬总额的百分之五十，具体按照《公司董事及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执行。

#### （四）其他规定

1、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由公司按照国家有关规定代扣代缴个人所得税。

2、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一定比例的绩效薪酬在年度报告披露和绩效评价后支付，绩效评价应当依据经审计的财务数据开展。

3、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因换届、改选、任期内辞职等原因离任的，按其实际任期和实际绩效计算绩效薪酬并予以发放。

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就上述议案向公司董事会提出建议，认为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 2026 年度薪酬方案符合《上市公司治理准则》等相关规定和公司实际情况，有利于公司建立科学有效的激励和约束机制，调动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工作积极性，强化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勤勉尽责意识，促进公司业务发展。

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各委员在对本人薪酬方案进行讨论时，均予以回避。公司董事会各董事在对本人薪酬方案进行表决时，均予以回避。上述薪酬方案中董事 2026 年度薪酬方案尚需提交股东会审议。

特此公告。

景津装备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 年 4 月 24 日